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1)

於2025年12月30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0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而日期為2025年12月8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8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修訂2025年至2027年營銷推廣服務框架協議之年度上限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杭州市余杭區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號菲住布渴酒店清風閣會議廳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1.	確認、批准及追認就本公司與杭州阿里媽媽軟件服務有限公司於2024年2月2日訂立之2025年至2027年營銷推廣服務框架協議之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修訂年度上限人民幣3,600,000,000元及截至202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修訂年度上限人民幣4,800,000,000元。	2,399,254,357 (99.99%)	100,000 (0.01%)

附註：

(1) 據董事所深知、確信及盡悉，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

- (a) 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174,727,965股；
- (b) 持有合共10,332,116,75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3.88%)之Perfect Advance Holding Limited、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Ali JK Nutritional Products Holding Limited、淘寶控股有限公司、Antfin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於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CP信託賬戶及NCP信託賬戶合共持有51,073,182股股份，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0.32%。根據上市規則第17.05A條，受託人已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須就擬於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 (c)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d)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5,791,538,028股；及

- (e)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零股。
- (2) 如通函所述，截至2026年及2027年3月31日止年度，營銷推廣服務之經修訂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600,000,000元及人民幣4,800,000,000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通函、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本投票結果公告應與通函一併閱讀。上述修訂並不影響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決議案結果。
- (3)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董事為沈滌凡先生、屠燕武先生、黃佼佼女士、徐海鵬先生、黃一緋女士、邵蓉博士及吳亦泓女士。
- (4)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員，以就決議案進行點票。

由於超過50%總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兼主席
沈滌凡

香港，2025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沈滌凡先生及屠燕武先生；非執行董事黃佼佼女士及徐海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一緋女士、邵蓉博士及吳亦泓女士。